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高端烤炉取暖炉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9 月 21 日，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根据《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高端烤炉取暖炉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麻城市金虹大道以北，兴运路以东，金通大道西，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占地面积 86.36 亩，建设 1#厂房 28692.36 ㎡、1#车间 8877.03 ㎡、2#车间 9198.19 ㎡，总建筑面积 46767.58 ㎡。购置折弯设备、成品与半成品检测与实验设备，配套环保设施。建成后年增产室内外用烤炉烤箱 20 万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高端烤炉取暖炉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关于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高端烤炉取暖炉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2〕59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6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7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0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建设内容为：占地面积 86.36 亩，建设 1#厂房 28692.36 ㎡、1#车间 8877.03 ㎡、2#车间 9198.19 ㎡，总建筑面积 46767.58 ㎡。购置折弯设备、成品与半成品检测与实验设备，配套环保设施。建成后年增产室内外用烤炉烤箱 20 万台。

本次验收核查内容主要为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高端烤炉取暖炉二期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本项目竣工验收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机加工粉尘自然沉降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激光切割粉尘经设备底部的集气系统收集后，经冲击水浴式湿法除尘（循环水池）处理，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抛光打磨粉尘经风吹水帘式除尘装置（水帘+循环水池）处理，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麻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尾水排入举水河。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设备均置于生产车间内，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矿物油和含油废手套及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金属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内暂存，定期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废矿物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废手套及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91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要求。

（2）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 pH 值、SS、COD、氨氮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麻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东侧、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厂界西侧、北侧满足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矿物油和含油废手套及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金属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内暂存，定期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废矿物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含油废手套及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一）建设项目

1、加强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管理，确保各污染防治设施能稳定有效运行及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职工培训，提高职工环保意识，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昊鸿电气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1 日